

竞争与监管通讯：欧盟针对中国企业 收购案启动《外国补贴条例》深入审查

2026 年 5 月 28 日，欧盟委员会依据《外国补贴条例》对 JD.com（京东）拟议收购德国消费电子及家电零售商 CECONOMY AG 一案启动深入调查。欧盟委员会关注京东可能获得了来自中国政府部门的外国补贴，而这些补贴可能会扭曲欧盟内部市场的竞争秩序。

背景

2026 年 4 月 17 日，欧盟委员会收到一项根据《外国补贴条例》提交的申报，内容涉及 JD.com 拟议收购 CECONOMY AG。JD.com 隶属于京东集团，是一家主要在中国境内经营的知名企业集团，以零售业务和电商平台业务为主。

根据《外国补贴条例》第 10 条第 1 款，欧盟委员会就京东集团获得来自中国、可能扭曲市场竞争的外国补贴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查，并认为存在足够证据启动第二阶段审查程序。

欧盟委员会在第一阶段审查发现的问题

欧盟委员会的第一阶段审查显示，在拟议交易宣布前的三年内，京东集团可能从中国获得了多种形式的补贴，包括优惠融资、税务措施、政府补助以及其他财政资助。

基于目前掌握的信息，欧盟委员会认为有充分迹象表明这些补贴：

- 可能提升了京东集团在本次收购过程中的竞争地位，具体表现为：（1）为交易的潜在融资释放了资金资源；（2）通过向管理层和股东提供高额溢价，以及使其获得可能受补贴支持的物流和技术能力，有助于争取管理层和股东对交易的支持；以及（3）阻碍其他潜在买方提出竞争性收购要约。
- 通过释放财务资源及加强京东集团相关能力的发展（这些能力随后可能整合到合并后实体的运营中），从而扭曲交易完成后合并后实体的经营活动，使其能够采取可能损害欧盟内部市场竞争环境的经营策略。

第二阶段审查将对这项收购交易产生什么影响？

欧盟委员会预计于 2026 年 10 月 2 日前完成为期 90 个工作日的深入调查。调查结束后，欧盟委员会可作出以下三种处理之一：（1）若认定不存在扭曲效果，或任何补贴的正面大于负面影响，发行无异议决定；（2）接受有关公司提出的承诺，而该等承诺须能够全面及有效地补救所发现的任何市场扭曲，可能为结构性或行为性补救措施；或（3）禁止该项交易。

结语

此次第二阶段审查是《外国补贴条例》实施以来首宗涉及中国收购方的深入并购调查，而其启动正值中欧关系持续趋于紧张之际。自《外国补贴条例》于 2023 年生效以来，中国企业一直处于该条例监管审查的重点范围之内。迄今为止，欧盟委员会根据《外国补贴条例》收到数千份与公共采购有关的申报，但只对其中四宗案件展开深入调查，而被调查的企业全部为中国企业或中国国有企业。此外，欧盟委员会还依职权启动了多项审查，其中两起最终发展为深入调查，同样均涉及中国企业。这两家企业分别为同方威视（一家总部位于中国的安检设备制造商）和金风科技（一家中国风力发电机制造商）。

在此背景下，中国司法部近期同中国商务部近日联合认定欧盟委员会在同方威视案中所采取的调查措施构成中国法律所称的“滥用域外管辖权”，并禁止任何组织或个人配合或协助欧盟委员会开展相关调查。

欧盟委员会预计将于 2026 年 10 月 2 日前作出决定。届时，市场不仅将密切关注京东收购 CECONOMY 一案的实质审查结果，亦将关注该案就欧盟委员会对《外国补贴条例》的整体执法方向及执法重点所传递的信号。

联系人



Claire Jeffs

合伙人，伦敦/布鲁塞尔

T: +44 (0)20 7090 4031 /

+32 (0)2 737 9450

E: claire.jeffs@slaughterandmay.com



Anna Lyle-Smythe

合伙人，布鲁塞尔

T: +32 (0)2 737 9410

E: anna.lyle-smythe@slaughterandmay.com



杨蔼欣 Natalie Yeung

合伙人，香港

T: +852 2901 7275

E: natalie.yeung@slaughterandmay.com



Annalisa Tosdevin

知识管理顾问律师，伦敦

T: +44(0) 20 7090 4555

E: annalisa.tosdevin@slaughterandmay.com



Ingrid Lauwers

资深知识管理律师，布鲁塞尔

T: +32(0) 2 737 9421

E: ingrid.lauwers@slaughterandmay.com



Josephine Rabinowitz

知识管理律师，伦敦

T: +44(0) 20 7090 3249

E: josephine.rabinowitz@slaughterandmay.com

伦敦办事处

电话 +44 (0)20 7600 1200

传真 +44 (0)20 7090 5000

布鲁塞尔办事处

电话 +32 (0)2 737 94 00

传真 +32 (0)2 737 94 01

香港办事处

电话 +852 2521 0551

传真 +852 2845 2125

北京办事处

电话 +86 10 5965 0600

传真 +86 10 5965 0650

本材料仅用于一般参考，并不构成法律意见。© Slaughter and May, 2026.
欲了解更多信息，请联系您在司力达的通常联系人。

www.slaughterandmay.com